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
8樓

承辦人:趙致源

電話: 02-27208889/1999轉6354

傳真: 02-27205660

電子信箱:edu\_rd.24@mail.taipei.gov.

tw

受文者: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7月12日

發文字號: 北市教綜字第110306321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簡介1份 (16260039\_1103063210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: 函轉教育部新增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「非典型社

群」功能一案,復如說明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教育部110年7月9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0009180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平臺新增「非典型社群」功能,為利貴校及所屬教師順利使用旨揭平臺各項功能,請貴校及所屬教師登入旨揭作業平臺(網址:http://proteacher.moe.edu.tw)並完成信箱驗證。
- 三、檢送本案非典型社群功能簡介1份。
- 四、如有未盡事宜,請逕洽臺北市立大學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研究團隊(proteacher@go.utaipei.edu.tw)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)

副本:臺北市立大學(教專中心)(含附件)電2021(074)2文

2021/07/12文章



第1頁,共1頁